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悦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業績公佈

年度業績

悦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與上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416,795	350,816
銷售成本		(251,152)	(181,375)
直接經營成本		(34,498)	(40,378)
毛利		131,145	129,063
其他收入		5,739	3,9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83,429	10,874
收購附屬公司的議價購入收益		—	13,405
行政開支		(77,661)	(67,414)
融資成本		(24,540)	(29,529)
其他開支		—	(1,313)
除稅前利潤		118,112	59,038
所得稅開支	6	(17,488)	(15,436)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7	100,624	43,602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05,022	35,529
— 非控股權益		(4,398)	8,073
		<u>100,624</u>	<u>43,602</u>
每股盈利	9		
— 基本		<u>人民幣15.30分</u>	<u>人民幣5.71分</u>
— 攤薄		<u>人民幣15.27分</u>	<u>人民幣5.65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886	202,670
預付租賃款項		3,853	2,504
採礦權		1,218,948	1,507,303
可供出售投資		70,457	—
商譽		482	482
其他無形資產		42,530	63,938
長期按金		6,159	7,455
其他金融資產		—	23,604
		1,511,315	1,807,956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238	208
存貨		38,557	32,95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85,113	68,72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0,058	32,3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614	253,741
		381,580	388,0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70,836	49,88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845	25,996
應付董事款項		365	344
應付稅款		10,070	9,342
承兌票據 — 一年內到期		7,722	40,957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06,232	250,262
融資租賃承擔		2,437	—
		298,507	376,786
流動資產淨值		83,073	11,2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94,388	1,819,188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4,874	64,773
儲備	973,692	863,233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8,566	928,006
非控股權益	195,338	271,745
	<hr/>	<hr/>
權益總額	1,233,904	1,199,751
	<hr/>	<hr/>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0,756	22,106
承兌票據 — 一年後到期	—	54,668
銀行借貸 — 一年後到期	—	87,592
融資租賃承擔	766	—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	—	55,984
撥備	261	2,496
遞延稅項負債	308,280	364,315
遞延收入	30,421	32,276
	<hr/>	<hr/>
	360,484	619,437
	<hr/>	<hr/>
	1,594,388	1,819,188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本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本年度內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易貨品時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3. 收入

收入指年內就公路收費及已售貨品已收取及應收取之合計收入淨額，現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鋅、鉛及鐵精礦	339,975	245,018
銷售合質金	46,669	41,275
公路收費	30,151	64,523
	<u>416,795</u>	<u>350,816</u>

4. 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向由執行董事代表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本集團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如下：

- 勘探、開採及加工處理鋅、鉛、鐵及金，以及買賣鐵礦石及相關產品(「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
- 收費公路及橋樑管理及營運(「收費公路業務」)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採礦及 礦產買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收費公路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u>386,644</u>	<u>30,151</u>	<u>416,795</u>
分類業績			
分類利潤(虧損)	<u>81,200</u>	<u>(11,169)</u>	70,031
其他收入			5,739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			74,182
其他收益及虧損			
— 匯兌收益淨額			12,305
—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 平值變動收益			641
— 提早償還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所產生的 虧損			(5,024)
— 提早償還承兌票據所產生的虧損			(1,873)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930
中央行政成本			(22,279)
融資成本			(24,540)
除稅前利潤			<u>118,112</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採礦及 礦產買賣業務 人民幣千元	收費公路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u>286,293</u>	<u>64,523</u>	<u>350,816</u>
分類業績			
分類利潤	<u>61,484</u>	<u>14,721</u>	76,205
其他收入			3,9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 匯兌收益淨額			5,730
—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 平值變動收益			1,155
— 提早償還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所產生的 收益			4,007
收購附屬公司的議價購入收益			13,405
中央行政成本			(14,574)
融資成本			(29,529)
其他開支			<u>(1,313)</u>
除稅前利潤			<u>59,038</u>

可報告及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附註2所描述的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類利潤(虧損)指各分類於未分配上述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成本、融資成本及其他開支前所產生之利潤(虧損)。此為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方式。

地區資料

於此兩個年度，本集團的所有外部收入均來自於本集團大部分經營實體所在地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客戶。本集團超過99%(二零一零年：99%)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附註)	74,182	—
提早償還承兌票據所產生的虧損	(1,873)	—
提早償還及延期償還有關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之 代價而產生之(虧損)收入淨額	(5,024)	4,007
被指定為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641	1,1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732)	(18)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8,930	—
匯兌收益淨額	12,305	5,730
	83,429	10,874

附註：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向獨立第三方Bright Harvest Holdings Limited(「Bright Harvest」)收購投資控股公司Absolute Apex Limited的全部股本權益(「收購事項」)。Absolute Apex Limited擁有俊源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俊源投資有限公司則擁有銅陵冠華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銅陵冠華」)的70%股本權益，而俊源投資有限公司及銅陵冠華分別從事投資控股以及黃金開採及加工。Bright Harvest亦同意就若干期間內銅陵冠華業績不足金額向本集團作出補償。有關金額指應收Bright Harvest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銅陵冠華的業績不足的有關賠償。不足金額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及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當地政府機關的地區安全檢驗導致採礦業務未能預料地須暫時停止所致。因此，為數人民幣74,182,000元的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已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內確認。其由過往年度已發行予Bright Harvest作為收購Absolute Apex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部分代價的承兌票據抵銷而予結付。在沒有突發性暫時停止業務的情況下，預期銅陵冠華的業績將會重回正軌，於報告期末，餘下期間的或然代價公平值估計並不重大。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5,581	16,202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2	27
	15,883	16,229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605	(793)
	17,488	15,436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源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鎮安縣大乾礦業發展有限公司(「大乾礦業」)、翁牛特旗三湘礦業有限公司(「三湘」)、翁牛特旗湘大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湘大」)、赤峰市億達礦業有限公司(「億達」)、銅陵冠華及涼山州悅川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悅川合營企業」)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按稅率25%納稅。

根據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企業所適用的相關法規，本公司於中國的其他採礦附屬公司保山飛龍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保山飛龍」)、姚安縣飛龍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姚安」)及騰沖縣瑞土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騰沖瑞土」)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此外，姚安及騰沖瑞土可獲豁免繳納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則可獲稅項減半優惠。此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的首個獲利年度為二零零七年。因此，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姚安及騰沖瑞土於稅項減免期內按稅率7.5%納稅。根據二零一一年發出的經修訂西部地區優惠稅率法規，於西部地區投資受鼓勵產業的企業可享有優惠稅率15%至二零二零年。然而，截至本公佈日期，西部地區受鼓勵產業的目錄仍未發出，因此，延長西部地區優惠稅率15%至二零二零年的申請仍在進行中。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廊坊通達公路有限公司(「廊坊通達」)就中國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投資企業資格而符合五年過渡政策的規定，因此按優惠稅率24%(二零一零年：22%)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廊坊通達將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按稅率25%納稅。

7.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已扣除：

已售存貨成本	251,152	181,37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付款開支	67,449	59,467
採礦權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38,411	36,0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374	27,02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直接經營成本)	21,408	20,297
核數師酬金	2,078	2,183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40	129

並計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775	1,972
遞延收入的估算利息收入	1,855	1,293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支付或建議支付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字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利潤	105,022	35,529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86,299,400	622,537,830
涉及具潛在攤薄效應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1,447,086	5,878,913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87,746,486	628,416,743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9,372	59,078
應收票據	17,000	3,000
	26,372	62,078
應收遞延代價	66,550	—
應收出售組別之款項(定義見「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一節)	61,962	—
應收第三方之款項	15,906	—
預付供應商之款項	4,265	3,14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058	3,500
	185,113	68,720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60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		應收票據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7,401	59,078	—	—
61至120日	—	—	2,000	3,000
121至180日	—	—	15,000	—
超過180日	1,971	—	—	—
	<u>9,372</u>	<u>59,078</u>	<u>17,000</u>	<u>3,000</u>

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其信貸限額。本集團會向具有良好信譽往績的客戶作出信貸銷售。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會定期檢討。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人民幣5,15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597,000元)的應付賬款。以下為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60日	3,567	5,597
61至120日	1,321	—
超過120日	263	—
	<u>5,151</u>	<u>5,597</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獲授信貸期內清償。

財務摘要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416,795,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人民幣350,816,000元增加約18.8%。本年度的經營毛利為人民幣131,145,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人民幣129,063,000元增加約1.6%。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刮起全球金融風暴後，有色金屬市場自二零零九年第三季起持續改善。本年度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05,022,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人民幣35,529,000元增加約195.6%，而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5.3分。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業務回顧

概述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及收費公路業務。於本年度，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86,644,000元，而分類利潤為人民幣81,200,000元。收費公路業務錄得營業收入淨額人民幣30,151,000元，分類虧損為人民幣11,169,000元。

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

本年度內，採礦及礦產買賣業務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386,644,000元，毛利為人民幣135,492,000元，毛利率約35.0%。採礦業務(不包括礦產買賣業務，即買賣鐵礦石及相關產品)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342,950,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286,293,000元)，毛利為人民幣133,862,0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04,918,000元)，毛利率約39.0%(去年同期：36.6%)。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始礦產買賣業務。本年度內，礦產買賣業務錄得經營收入人民幣43,694,000元(去年同期：無)及毛利為人民幣1,630,000元(去年同期：無)。

本年度內開採礦石1,289,835噸，單位開採成本(包括金礦石)約為每噸人民幣69元(二零一零年度：每噸人民幣61元)，單位加工成本(包括金礦石)約為每噸人民幣44元(二零一零年度：每噸人民幣49元)。採礦業務包括加工處理的金屬精礦如鋅精礦5,572.14金屬噸、鉛精礦(含銀)2,276.86金屬噸、鐵精礦265,616.73噸及黃金238.88千克。本年度內，金屬精礦的平均銷售價格(除稅)為鋅精礦每金屬噸人民幣9,146元、鉛精礦(含銀)每金屬噸人民幣16,109元、鐵精礦每噸人民幣686元及黃金每克人民幣321.56元。

本年度內，騰沖縣瑞土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騰沖瑞土」）完成了選廠的技改擴能建設項目，並如期投產。十號洞順利投產，為每天處理礦石量2,000噸提供了強力保證。

保山飛龍有色金屬有限責任公司（「保山飛龍」）進一步加強了探礦工作，並取得了預期的效果。選廠的技術改造成果顯著，對提高精礦品位及回收率發揮了促進作用。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本集團收購保山飛龍的額外8.5%股權及有關股東貸款。收購事項後，保山飛龍成為本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收購保山飛龍的額外8.5%股權」一節。

姚安縣飛龍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姚安飛龍」）八號洞的採礦工作取得較佳的成果，為選廠正常生產提供所需礦石。目前，姚安飛龍進一步優化選廠工藝流程及技術，預期該等完善工作完成後，精礦品位及回收率都將會大幅改善。

位於中國陝西省的鎮安縣大乾礦業發展有限公司（「大乾礦業」）現正按計劃擴展其探礦工作，加快日選礦石600噸的新選廠建設準備工作。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於內蒙古翁牛特旗（「該出售組別」）礦業項目的控股公司的41.1%股權及有關股東貸款。有關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出售附屬公司」一節。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完成收購銅陵冠華的70%股權，該公司持有一項金礦採礦權及中國安徽省一項鐵礦的探礦許可證。由完成收購事項起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專注於技術改造及提升生產能力。由於當地政府機關未能預料的地區安全檢驗導致採礦業務須暫時停止，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及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期間就銅陵冠華業績不足因而獲得約人民幣74,182,000元的補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起，銅陵冠華已全面達產。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就建議收購銅陵冠華的額外22%股權而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建議收購銅陵冠華的額外22%股權」一節。

為加強本集團上游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江蘇華東基礎地質勘查有限公司（「江蘇華東」）訂立一份地質勘探策略服務協議，江蘇華東就本集團於中國國內外的礦物資源勘探項目供應地質勘探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協議由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起為期十年。

為了維持經常性銷售額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分別與株洲冶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雲銅鋅合金有限公司、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及武漢鋼鐵（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武鋼集團昆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四份為期十年的策略合作協議（有關詳情分別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內披露），上述協議於本年度一直有效。

收費公路業務

106國道河北省文安路段（「文安路段」）位於河北省廊坊市，毗鄰北京，設有文安收費站。本年度的年均日交通流量（「AADT」）為17,841駕次（二零一零年度：26,483駕次），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0,151,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64,523,000元下降約53.3%。董事會相信，營業收入大幅下降主要是由於鄰近106國道的大廣高速公路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投入服務所致。

此外，文安路段已實行計算機輔助收費及監控系統，有效地保證了收費公路業務的經營質素。本年度內，文安路段的收費並無作出任何調整。本年度內，文安路段進行了定期的維修及養護工程，以維持公路的質素，惟並無進行任何大型的維修工程。

與四川省鹽源縣平川鐵礦（「平川鐵礦」）的合作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日，平川鐵礦與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悅達平川有限公司（「悅達平川」）就於中國合組涼山州悅川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悅川合營企業」）與平川鐵礦訂立合營協議。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日，平川鐵礦與悅達平川訂立補充合營協議，內容有關由悅川合營企業開發位於中國四川省鹽源縣的鐵礦——平川鐵礦後備礦山爛紙廠段（「平川鐵礦礦山」）。悅川合營企業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悅川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其股本權益由悅達平川及平川鐵礦分別擁有49%及51%。悅達平川及平川鐵礦已向悅川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分別出資人民幣

49,000,000元及人民幣51,000,000元。悦川合營企業的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董事已由平川鐵礦提名，另外三名董事則由悦達平川提名。由於悦達平川有權委任悦川合營企業董事會的大多數成員，故悦川合營企業被視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預期悦川合營企業將著手開發平川鐵礦礦山，包括但不限於：

- (i) 對平川鐵礦礦山的儲量(主要資源為鐵)進行勘探、開採及加工；
- (ii) 收購、重組及／或投資在中國四川省鹽源縣的其他鐵礦企業，目標為於將近二零一三年底實行；
- (iii) 對中國四川省鹽源縣其他礦址(預期該等礦址的主要儲備為鐵、銅及黃金)進行深度勘探；及
- (iv) 對中國四川省鹽源縣的其他礦址的銅進行洗選及加工。

平川鐵礦礦山的生產模式目前計劃是待平川鐵礦礦山達致其產能時，按初步規模每年生產約800,000噸礦石，而生產模式建議將由悦川合營企業進一步發展。目前估計發展平川鐵礦礦山以達成上述每年生產規模的基建期約為三年，而基建期的初步投資金額將不會超過250,000,000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悦達礦業有限公司(「悦達礦業」)與豐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位於翁旗礦業項目的各控股公司的41.1%股權及有關股東貸款，總代價為人民幣91,000,000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事項完成後，翁旗礦業項目的有關控股公司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將不會參與出售組別的管理、財務及經營決策，以及日常營運。因此，出售組別餘下的49%權益已分類為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

收購保山飛龍的額外8.5%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悦達礦業完成收購德佳企業有限公司(「德佳」)的全部權益及有關股東貸款，總代價為人民幣22,500,000元。德佳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直接擁有保山飛龍的8.5%股權。德佳的收購事項完成後，保山飛龍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集團全權控制保山飛龍的營運，並有權獲得保山飛龍的所有利潤。

建議收購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老撾」)一個銀、鉛和鋅礦山的80%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本公司宣佈正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江蘇悅達集團有限公司(「江蘇悅達」)之聯繫人悅達實業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悅達實業」)就建議收購悅達實業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進行初步磋商，該公司擁有一間於老撾成立的公司(「老撾公司」)約80%的權益。據悅達實業表示，老撾公司持有位於老撾的銀、鉛和鋅礦山的開採及勘探權以及若干其他礦山的勘探權。本公司現正進行有關老撾公司的盡職審查並參與建議收購事項條款的進一步磋商。

建議收購銅陵冠華的額外22%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俊源投資有限公司(「俊源投資」)與鮑東斌先生、鮑恩偉先生及鮑繼坤先生就以總代價人民幣100,000,000元建議收購銅陵冠華22%股權而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銅陵協議」)。於銅陵協議日期，鮑東斌先生及鮑繼坤先生分別各持有銅陵冠華10.5%股權。鮑恩偉先生為鮑東斌先生及鮑繼坤先生的兄弟，因此各賣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建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銅陵冠華為銅陵冠華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棋子沖金礦(位於中國安徽省的黃金及多金屬礦場)的採礦權及安徽省銅陵縣亮石山鐵(金)礦(位於中國安徽省的鐵礦)的探礦許可證的持有人。本公司現時正在準備將載入寄發予股東的通函的資料(如合資格人士報告及估值報告(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章))，內容有關召開股東大會(及之前)以批准建議收購事項。建議收購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公開發售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終後的事項

本公司(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每持有三股本公司當時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的基準)按認購價每股發售股份0.5港元公開發售228,922,969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成為無條件，而本公司因該公開發售所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000,000港元。本公司擬利用所得款項作以下用途：-

- (i) 約50,000,000港元用作償還應付予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銀行貸款，最後一期分期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

- (ii) 約10,000,000港元用於償還收購Absolute Apex Limited所產生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的承兌票據(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的公佈所披露); 及
- (iii) 餘額用作業務營運的一般營運資金及維持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包括但不限於加強勘探活動以增加本集團的儲備、研究及改善生產工序及技術以及本集團採礦業務的日常營運開支, 例如員工成本、租金開支、專業費用及融資成本。

前景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透過物色適合的探礦和採礦方法改良探礦、採礦活動; 致力於改進和提高爆破技術, 制定適當的爆破方案, 提高爆破效果。該等措施旨在提高本集團現有礦場生產能力, 並降低採礦成本。為了降低洗選及加工成本, 本集團將進一步專注於選廠技術改造、優化選礦工藝流程, 以及提高精礦品位和回收率。通過騰沖瑞士選廠技改擴能建設項目的完成, 十號洞的如期投產, 保山飛龍探礦工作取得如期的順利進展及與株洲冶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雲銅鋅合金有限公司、攀鋼集團國際經濟貿易有限公司和武鋼集團昆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長期策略合作協議, 本集團建立了穩定的現金流量和合理利潤的堅實基礎。此外, 大乾礦業已按計劃加大探礦工作, 加快日選礦石600噸的新選廠建設準備工作, 以開採更多礦產。另外, 姚安飛龍正採取進一步優化選廠工藝和技術的措施, 努力提高精礦品位和回收率。銅陵冠華亦已為本集團貢獻收入及利潤, 優化選礦流程及技改工作也在進行之中。展望未來, 預期二零一二年的採礦業務環境較二零一一年會有所好轉。隨著有色金屬市場價格的回升, 董事會計劃實行多項策略, 包括加快大乾礦業新選廠建設準備程序, 以及加強對現有礦業公司周邊礦產資源的整合工作。本公司亦採取措施, 致力於降低公司的負債比率。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四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名單, 所有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 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間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印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財政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81,580,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388,018,000元)，其中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人民幣127,614,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253,741,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233,904,000元，較二零一零年度的人民幣1,199,751,000元增加約2.8%。本集團的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約為34.8%(二零一零年度：45.4%)。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64,874,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64,773,000元)。本公司的儲備及少數股東權益分別為人民幣973,692,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863,233,000元)及人民幣195,338,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271,745,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98,507,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376,786,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承兌票據、應付稅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60,484,000元(二零一零年度：人民幣619,437,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就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代價及一年期以上的承兌票據，以及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算。本年度內，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相信所承受的匯率風險不大。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本集團向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提供360,000,000港元的擔保及抵押外，本公司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及抵押，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共聘用約1,742名管理、行政、收費及礦山員工。薪酬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根據員工的表現、經驗及當時行業慣例作出檢討。本集團根據有關中國法規代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同時亦為香港員工提供保險及強積金計劃。本年度內，本集團為管理層以及各職級的員工提供了多項相關業務或技能的培訓課程。本集團於招聘員工方面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困難，亦無遭遇任何重大員工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惟董事會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親身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了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但本公司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擔任大會主席。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祁廣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職能包括檢討有關審核範疇的所有事宜，包括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審核委員會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召開的會議上，審閱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於本年度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並與管理層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彙報的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成員現時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潤生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薪酬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及討論有關薪酬政策、薪酬水平及執行董事薪酬的事宜。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二零一一年年報

本公司的本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yueda.com.hk)上公佈。

承董事會命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雲華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劉曉光先生及胡懷民先生；(b)非執行董事陳雲華先生及祁廣亞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崔書明先生、韓潤生先生及劉勇平博士。